

借款人（法人）全称或简称、注册资本、注册地址、成立时间、法定代表人、借款用途等基本信息；具体以法律法规及行业协会规定的信息披露范围为准。

(8) 债权：出借人通过向乙方出借资金而在借款协议项下享有的所有权利。

(9) 提前还款：借款担保协议中约定了乙方的本息偿还周期和金额等相关还款计划，乙方可能在协议规定的偿还周期结束前，在某一期将剩余本金全部提前偿还给出借人，从而使其的本金比约定的计划提前收回。

(10) 存管账户：以甲方名义在银行开立的、账户内资金独立于甲方自有资金的银行存管账户。

(11) 好房金服账户：指出借人或借款人以自身名义在好房金服注册后系统自动产生的虚拟账户，且好房金服网账户与第三方支付机构或银行存管账户相连，可以通过第三方支付机构及/或其他通道进行充值或提现。

1.2 释义

本协议中所适用的相关用语，除非在上下文中另有定义外，最终以好房金服的公示的解释为准。

二、借款撮合服务

2.1 甲方同意通过好房金服平台募集乙方需求的资金，双方同意应按如下规则进行：

(1) 在法律法规和技术手段允许的范围内，甲方应对在好房金服上展示的各项乙方经过技术手段脱敏的基本信息，以供出借人在决定是否向乙方出借资金时参考。

(2)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各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3)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有关副本材料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相一致；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

(4)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但并非乙方制作的有关文件数据，均与乙方从初始提供者处所获得的文件数据一致，乙方保证不对该等文件数据进行任何形式上或实质上的更改、删减、遗漏和隐瞒。

(5) 在乙方与出借人之间债权债务关系尚未全部清偿完毕前，如乙方相关信息或提供的资料发生变更的，应在变更之日起2日内向甲方告知。

2.2 双方同意并确认，甲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发布乙方的资金需求，并不保证出借人一定出借资金，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视为甲方对借款资金的保证或承诺。

2.3 乙方同意，利用其自身资源联系担保人并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并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担保人真实的不可撤销的担保承诺，并保证担保人的各项信息和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

三、借款资金服务

3.1 乙方保证按照借款担保协议的约定按时、足额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

3.2 甲方向乙方提供借款资金服务：

(1) 资金提取：乙方可在好房金服公示的工作时间内通过好房金服的相应模块向甲方指定的存管银行提出借款资金的提现要求，并同时提供一个与乙方注册时向甲方提供的身份信息相符的有效中国境内银行账户信息，以提取届时乙方存管银行账户中的可提取资金，甲方在收到提取要求后____个工作日内将相应的款项汇入上述银行账户（根据乙方提供的银行账户不同，实际汇入时间可能存在差异）。除本条约定外，甲方不接受乙方提出的其他任何资金提取方式。

(2) 服务费：乙方同意，甲方在每期还款日或之前根据出借人的授权代为向乙方收取乙方当期应支付的款项，具体手续费用如下：_____。

或：

服务费：乙方同意，甲方应在乙方获得全部借款之日起____日内将借款服务费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存管账户，具体服务费用如下：_____。

(3) 资金查询：乙方有权随时登陆乙方好房金服账户查询其名下在甲方指定存管银行资金的使用情况，包括借款资金提取记录等。乙方同意，其登录好房金服查询的任何信息不能够作为相关操作或借贷交易的证据或依据；如该等信息与甲方保存的记录存在任何不一致，应以甲方所提供的记录为准。

3.3 乙方了解并同意，甲方提供上述借款资金服务时需要与银行或第三方支付机构等开展合作。因此，乙方同意：

(1) 甲方不对银行及第三方支付机构进行相应资金划转的时限、准确性、及时性等做出任何承诺或承担任何相关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产生的利息、货币贬值、银行及第三方支付机构执行划转指令出现错误、银行及第三方支付机构系统故障、银行及第三方支付机构对资金划转的特定限制等导致的损失或责任；就此产生的任何争议、纠纷等，均由乙方与银行及/或第三方支付机构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损失或责任。

(2) 就本条规定的借款资金服务，乙方应按照银行、第三方支付机构的规定及好房金服相关规则的约定支付相关费用（如有）。

3.4 如果甲方发现因系统故障、银行或第三方支付机构执行指令错误或其他任何原因导致的在资金划转过程中出现的错误,甲方有权在通过好房金服向乙方发出通知后立即纠正该错误:

(1) 如果该等错误导致乙方实际收到的款项少于应获得的金额,则甲方或其指定方应将乙方实际收到款项与应收到的款项之间的差额转入乙方好房金服账户关联的存管银行账户;

(2) 如果该等错误导致乙方实际收到的款项多于应获得的金额,则无论错误的性质和原因为何,甲方或其指定方有权立即予以纠正,包括将多转入的款项从乙方好房金服账户关联的存管银行账户中转出,以及要求乙方根据甲方发出的有关纠正错误的通知的具体要求返还多收的款项或进行其他操作。

(3) 乙方理解并同意,因前述处理错误而多付或少付的款项均不计利息,甲方也不承担因前述处理错误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或责任,但因甲方具有恶意而导致的处理错误除外。

3.5 乙方同意并确认,乙方按照本协议发出的任何指示、指令,均为不可撤销、不可逆转的指示或指令,乙方不能以任何理由拒绝付款或要求取消交易。

四、服务费

4.1 除另有约定外,甲方为乙方提供本协议项下规定的服务,按照本协议第三条第三款的规定授权。

五、声明和保证

5.1 乙方承诺,严格按照借款担保协议的约定用途使用资金,不得挪作他用。

5.2 乙方保证其所用于偿还的资金为来源合法的自有资金,如果因第三人对乙方用于偿还的资金的来源合法性或归属问题提出异议,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由此而导致的全部损失和责任。

5.3 乙方确认在签署本协议之前已阅读以下与本协议的订立及履行有关的风险提示,并对该等风险有充分理解和预期,乙方自愿承担该等风险可能给乙方带来的一切损失和责任。

(1) 借款不能风险:甲方仅提供乙方资金需求信息的展示功能,并不保证能够足额募集到所需借款。

(2) 市场风险:甲方承诺将基于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为乙方提供本协议约定的服务,但在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市场风险。

(3) 政策风险：如国家因宏观政策、法律法规、财政政策、货币政策、行业政策、地区发展政策等发生变化，可能影响借款计划的正常进行，甚至终止借款计划。

(4) 不可抗力：由于甲方及相关第三方的设备、系统故障或缺陷、病毒、黑客攻击、网络故障、网络中断、地震、台风、水灾、海啸、雷电、火灾、瘟疫、流行病、战争、恐怖主义、敌对行为、暴动、罢工、交通中断、停止供应主要服务、电力中断、经济形势严重恶化或其它类似事件导致的风险。

5.4 乙方确认，在同意订立本协议前已仔细阅读了本协议的所有条款，对本协议的所有条款及内容已经充分知悉并无任何异议，对双方的合作关系、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条款的法律含义充分理解，乙方自愿承受由此可能所产生的全部风险。

六、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6.1 为便利、统一地回收应收款，乙方委托甲方使用存管账户代为收取所需的借款资金，偿还每期应偿还的款项，并分配至出借人的存管子账户。

6.2 如乙方及/或其任一担保人出现或经甲方判断可能出现重大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资料虚假、借款用途虚假、歇业、解散、被撤销、被吊销营业执照、宣告或被宣告破产、挪用借款、拖欠本息、经营状态明显恶化、发生严重安全/质量/公共事故或其他重大突发事件、涉诉或重大法律纠纷、拖欠职工工资、财务指标异常或恶化、资金大量异常移动、企业非正常停产、企业负责人失去联系、企业骨干多人离职等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诚意的状况及行为，以及其他甲方认为严重影响或者可能严重影响其经营能力、商业信誉的情形）时，或在任何时间内，依照甲方自行判断，为保障出借人债权提前安全回收之目的，存在潜在的线下机构拟受让出借人所持的未到期的债权时（或甲方自身拟进行战略转型而逐步减少 P2P 业务时），乙方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诺配合甲方宣告借款提前到期或通过债权转让、债权置换、增加增信等甲方认为合理方式对乙方所付债务进行管理和处置。

6.3 对于乙方在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所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运营情况等，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披露。

6.4 乙方同意甲方使用其用户信息，包括但不限于(1)双方另行签署的《借款担保协议》在好房金服网站公示相关信息；(2)向好房金服的合作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征信机构）提供乙方的用户信息，查询该信息主体的信息/信用信息和信用评估信息，并同意甲方将信息主体的信息提供给合作机构用于信息业务或征信业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存储、匹配、检索、信用评估等），以保证甲方查询和合作机构采集和使用信息的合法性；(3)由人工或程序自动对乙方的信息进行评估、分类、研究；(4)使用乙方的用户信息以改进好房金服的推广；

以及(5)使用乙方提供的联系方式与乙方联络并向乙方发送有关业务和管理方面的信息。

6.5 乙方应自行承担使用甲方提供的服务而产生的相关税收的纳税义务,并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向其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甲方不承担任何代扣代缴的义务及责任,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导致甲方遭受任何损失应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6.6 乙方变更账户信息、通讯地址、电话等相关信息的,须及时通知甲方。因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而导致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对甲方造成损失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6.7 如果发生乙方资金的继承或赠与,必须由主张权利的继承人或受赠人向甲方出示经国家行政或司法机关确认的继承或赠与权利归属证明文件,甲方确认后方予协助进行资产转移,由此而产生的相应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费、手续费等)由继承人或受赠人承担;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向相关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甲方不承担任何代扣代缴的义务及责任;继承人或受赠人违反上述规定导致甲方遭受的任何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七、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均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由此产生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如双方违约,则根据实际情况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本协议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约方订立本协议时可以预见或应当预见的因违反本协议可能造成的损失。

八、争议的处理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执或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

9.1 本协议成立:乙方按照好房金服的规则,通过为好房金服网或是手机客户端上勾选“我同意”或点击“加入”按钮(具体名称以网页或是手机客户端实际显示为准)确认后,即视为乙方与甲方已达成协议并同意接受本协议的全部约定以及好房金服网站及手机客户端所包含的其他与本协议有关的各项规则的规定。

9.2 本协议生效:本协议于甲方代乙方从存管账户授权所借资金的相应数额之日(“生效日”)立即生效,利息及相关费用自生效日开始计算。

9.3 本协议的任何修改、补充均须以好房金服网平台电子文本形式作出。

9.4 双方均确认，本协议的签订、生效和履行以不违反法律为前提。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一条或多条被司法部门认定为违反所适用的法律，则该条将被视为无效，但该无效条款并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效力。

9.5 乙方同意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政策、自律规定、市场变化等对本协议及与本协议相关的规则进行调整，甚至终止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因违反法律法规而无效的，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效力；调整或修改后的协议内容及相关规则将在好房金服网(包括但不限于官网公告、站内信、手机短信等方式)进行公布并立即生效，无需另行通知乙方。